



西 欧 近 代 民 族 主 义 思 潮 研 究

——从启蒙运动到拿破仑时代

李宏图 ●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D750.62

李宏图●著

西欧近代 民族主义思潮研究

——从启蒙运动到拿破仑时代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113020

X



责任编辑 张广勇
封面设计 闵 敏

西欧近代民族主义思潮研究

——从启蒙运动到拿破仑时代

李宏图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出版

(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8.875 插页 2 字数 215000

1997 年 3 月第 1 版 199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ISBN 7-80618-239-X/K. 223

定价：13.00 元

序

李宏图同志这部著作原是 1993 年提出并通过的华东师大历史系博士研究生论文。尔后，经作者仔细修改才写成了本书。作者不畏困难，深入研究了这个复杂的课题：西欧近代民族主义思潮。无疑，这一课题的选择及其研究成果，不论对世界历史还是对政治社会思想理论来说，都具有重大意义。

民族主义，这是一个既陈旧而又新颖的概念和话题。溯自近代以来，民族主义一直为专家学者和政界名人（例如孙中山先生）所津津乐道。他们各自从政治、经济、文化以及国际关系等不同视角来阐述民族主义的内容及其表现形式。从近代西欧那些以建立民族国家为目标的反封建王朝的国家间斗争到当代东欧硝烟弥漫的前南斯拉夫地区各族间长期混战，所谓民族主义向来具有双重意义：从积极意义上说，民族主义如同爱国主义相结合，可以成为鼓舞人心、激励人们昂扬的斗志，但从消极意义上说，民族主义一旦发展到极端，往往会导致沙文主义甚至变为霸权主义，而最终则成为危害世界和平与安定的乱源。虽然几百年来，随着时代的变迁，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民族主义可以表现出不同的内涵；但民族主义所能产生的巨大精神力量总是不容置疑的。诚如作者所说：“我们认为，一般而言，民族主义是建立在民族情感基础上的一种思想观念，它是共同体的成员对本民族的一种热爱与忠诚，对民族统一、独立和强大即生存与发展的追求和理想。”这当然是从积极意义上说的。

民族主义犹如一根变化多端的神奇魔杖。环顾宇内，不同地区

和国家的民族由于发展情况各异，其民族主义的内容和形式也会变得千差万别，从而造成各个民族迥然不同的态势与命运。有的民族昂首阔步地在世界上傲视一切，竟然自命为主宰全球的领导者；有的民族名为独立自主，实则仍然处于被奴役状态；有的民族陷于十分可怜的饥馑、贫困、内乱、战祸等深渊中而不能自拔……

在处于境遇迥异的世界民族之林中，事先并没有哪个人或哪种因素为各个民族安排好永恒不变的定位。一个民族的崛起或沉沦，繁荣或衰落，主要取决于该民族的经济、政治、文化建设等方面的发展水平和综合力量，这里就要看能够改造客观环境的主观努力程度如何来断定。为本民族国家的主权独立、自由民主和繁荣昌盛而奋斗，应当是每一个民族所要达到的崇高目标。但是，不同观念和导向的民族主义又会产生截然不同的结果——积极的或消极的，正面的或负面的，形形色色，不一而足。在这里，主观条件非常重要。正如作者所指出的：“民族主义作为一种社会思潮，既包含着理性的认识，又有非理性的情感的表达。”我们通过对民族主义思潮的比较研究，去努力寻找适合于实际的民族主义的最佳表现形式和发展途径，看来这也许就是作者潜心探索本课题的意图所在。

在世界历史的进程中，近代西欧的民族主义是发展较完备、表现较充分的一种民族主义类型。西欧民族主义的兴起和发展，大致是与资产阶级作为新兴社会力量登上历史舞台同步的。在文艺复兴和宗教改革时期，资产阶级充当了唤起人民觉醒的旗手角色。封建专制和宗教迷信受到了猛烈批判，人的自身价值被重新认识，世俗的自由和幸福为人们所推崇。人文主义和世俗主义的思想有力地呼唤并促进了民族意识的成长发展。随着资产阶级经济和政治力量的壮大，资产阶级历史地成了全民族的代表；于是，资产阶级所倡导的自由、平等、博爱、人权、幸福等观念，也就成为建立民族国家所追求的最高目标。其结果则是：人民主权取代了封建王权，狭隘的王朝利益让位于更高的民族利益。民族主义与民主主义的

结合、产生了近代西欧崭新的民族主义，从而推动了资本主义的迅猛发展。

近代西欧民族国家的重要特征，不仅表现在民族的共同心理和文化方面，而且更重要的是表现在全民族的政治上的认同，也就是确立了民主、自由、人权等一些抽象政治概念的共识。西欧近代民主主义基础上的民族主义，对人类社会的向前发展产生了重大影响，这已为后来的历史进程所证明。同时，我们当然要强烈谴责西欧近代民族国家形成后对世界其他地区民族所进行的残酷殖民扩张和帝国主义侵略活动；但我们却不能就此抹煞西欧近代民族主义所逐渐树立的已为其他民族认同和接受的有关民主、自由、平等与和平相处的全人类理应共有共守的一些基本原则和规范所起的作用。西欧资产阶级民主国家能够经历两次世界大战而不倒，令人信服地证明了民主民族主义和反法西斯主义的伟力所在。这可能是在阅读本书时会自然产生的一种历史性深切感受。

总的说来，在这部著作里，可以看出作者对近代民族主义思潮的产生、发展及其历史作用作了实事求是的论述，它凸显出特别鲜明的现实意义。本书史料丰富翔实，观点新颖独到，反映了作者驾驭史料的功力和较深的理论修养。正因为如此，所以本书的叙述能够做到纵横兼顾，时空结合，史论渗透，层次分明，其优点不胜枚举，读者自会识别，可不赘述。最后，还须指出，在一定意义上说，这是一部带有开拓性、创造性的高质量的优秀学术著作。为此，我们乐于为之作序，并郑重地将本书推荐给学习与研究近代世界史的读者。

陶 槐 王养冲

于 1995 年 8 月

目 录

| | |
|------------------------------|------------|
| 序 | 陶 樵 王养冲(1) |
| 绪论 | (1) |
| 第一章 走出中世纪 | |
| ——民族国家观念的出现与民族感情的增长 | (20) |
| 第一节 中世纪西欧社会的地方主义与普世主义 | (21) |
| 第二节 从神权至上到王权至上 | (28) |
| 第三节 近代国家观念的出现 | (41) |
| 第四节 民族感情的增长 | (54) |
| 第二章 “专制之下无祖国” | |
| ——法国启蒙运动时期的民族主义 | (65) |
| 第一节 对“王朝国家”的早期批判 | (66) |
| 第二节 “专制之下无祖国” | (73) |
| 第三节 祖国·公民·美德 | (86) |
| 第四节 18世纪法国的世界主义思潮 | (101) |
| 第三章 文化民族主义的兴起 | |
| ——18世纪德意志的民族主义 | (112) |
| 第一节 18世纪德意志文化民族主义思潮的兴起 | (112) |
| 第二节 赫尔德——文化民族主义的缔造者 | (123) |
| 第三节 德意志文化民族主义兴起的原因 | (137) |
| 第四章 近代民族主义的形成 | |
| ——法国大革命中的民族主义 | (149) |
| 第一节 “民族、国王、法律” | (150) |

| | | |
|--------------------------|-----------------------|-------|
| 第二节 | “民族万岁”..... | (163) |
| 第三节 | 雅各宾民族主义..... | (177) |
| 第五章 拿破仑战争与民族主义的成长 | | |
| ——19世纪初德意志的民族主义 | | (196) |
| 第一节 | 拿破仑战争与德意志民族主义的成长..... | (197) |
| 第二节 | 浪漫主义与德意志民族主义..... | (215) |
| 第三节 | 费希特的民族主义思想..... | (226) |
| 结语 | 从“王朝国家”走向“民族国家”..... | (249) |
| 主要参考文献 | | (267) |
| 后记 | | (272) |

Contents

| | |
|--|----------------------------|
| Preface | Tao Yue Wang Yang Chong(1) |
| Introduction | (1) |
| Chapter I A Breakaway from the Middle Ages | |
| — <i>The Birth of Idea of National States and the Growth of National Feelings</i> | (20) |
| 1. <i>The Localism and Universalism of Western Europe in the Middle Ages</i> | (21) |
| 2. <i>From the Christian Power to the Imperial Power</i> | (28) |
| 3. <i>The Birth of the Idea of National states</i> | (41) |
| 4. <i>The Growth of National Feelings</i> | (54) |
| Chapter II “No Patrie under the Yoke of Despotism” | |
| — <i>The French Nationalism during the Enlightenment.</i> | (65) |
| 1. <i>Criticism of the “Dynastic State”</i> | (66) |
| 2. <i>“No Patrie under the Yoke of Despotism”</i> | (73) |
| 3. <i>Matherland • Citizen • Virtue</i> | (86) |
| 4. <i>The Cosmopolitanism in France during the Eighteen Century</i> | (101) |
| Chapter III The Rise of Cultural Nationalism in Germany during the Eighteenth Century | (112) |
| 1. <i>The Rise of Cultural Nationalism in Germany</i> | (112) |
| 2. <i>Herder—the Founder of Cultural Nationalism</i> | (123) |

| | |
|--|-------|
| 3. Reasons for the Rise of Cultural Nationalism | (137) |
| Chapter IV The Formation of the Modern Nationalism | |
| — <i>The Nationalism during the French Revolution</i> | |
| | (149) |
| 1. “ <i>la Nation, le Roi, la Loi</i> ” | (150) |
| 2. “ <i>Vive le Nation</i> ” | (163) |
| 3. <i>Jacobin Nationalism</i> | (177) |
| Chapter V Napoleonic War and the Growth of Nationalism | |
| — <i>German Nationalism in Early Nineteenth Century</i> | (196) |
| 1. <i>Napoleonic War and the Growth of German Nationalism</i> | |
| | (197) |
| 2. <i>Romanticism and German Nationalism</i> | (215) |
| 3. <i>Fichte's Nationalism</i> | (226) |
| Conclusion: From the “Dynastic State” to the “National state” | |
| | (249) |
| Bibliography | (267) |
| Postscript | (272) |

绪 论

在世界历史的进程中，民族主义曾是极大影响着近现代历史发展的一种重要思潮，它曾动员起千千万万的民众在历史的舞台上交替上演着民族的融合、分裂、独立、冲突甚至战争的活剧，其中，既有民族的喜剧，也有民族的悲剧，还有曾带给整个人类的灾难。我们现时代所发生的一些巨变在一定程度上也是由于民族主义在起着作用。然而，这一重要的社会思潮却长期没有为学术界所重视，以致成为历史研究中的一个空白或曰盲点。现在，历史的反思，时代的召唤促使我们去研究具有如此神奇魔力的社会思潮——民族主义，而这种研究又显得多么紧迫与重要。正由于此，我们开始着手这一课题的研究，试图做个筚路蓝缕的开拓者。

民族主义是一种观念或思潮，它的基础则是每一个既定存在着的民族。一个民族在它存在的现实之中是确定的、客观的，但从抽象的理论意义上讲，对“民族”的准确解释与定义则是众说纷纭。因而，在研究民族主义之前很有必要首先对“民族”作一学理式的探究。

“民族”(Nation)这个词来源于拉丁语“Natio”，意为“一个出生物”(a born Creature)，后来意指以真实或虚构的同一血统或种族的生活团体为基础的社会集团，这一集团共同体只限于超越于每个家庭之外的部族。在中世纪早期，“Nation”还指代大学里教师和学生按照各自的地区所组成的团体。如巴黎大学就有四个“Nations”：l'honorable de France, La Fidele Nation de Picardie, La Venerable de Normandie, La Constante Nation dn Germaine. 这

些划分只是表明其出生地的不同，而绝不等同于现代意义上的地理划分和民族的含义。“Nation de France”指法国、意大利、西班牙和希腊人，“Nation de Picardie”指荷兰人。“Nation de Normandie”指那些来自于法国北部和东北欧的人，“Nation de Germanie”指英国和德国人。^① 总之，“Nation”这个词在早期阶段一直与血缘或地区的含义相联系。在 16、17 世纪，“Nation”这个词发生了重大变化，具有了不管其种族集团而把一国之内的人民统称为“民族”(Nation)的意义。后来又作为“国家”(Country, State)的同义词。“Nation”还开始具有与“人民”(people)相对应的意义。这样，“民族”(Nation)的含义具有了政治意义，意指一种政治组织或国家。

从语义学上讲，“民族”(Nation)这个词在漫长的年月里其意义不断变迁，因此，当人们具体考察其内容，或给它下定义时，也就出现了各种解释。有人要以自然的土地或种族来解释民族，也有人认为民族是由传统、语言、风俗、宗教等文化要素所规定；还有人以民族精神或民族魂来规定民族；也有人根据为民族提供的共同政治组织——国家来把握民族。总之，他们从社会学、文化学、政治学等角度去解释“民族”。在这样的解释中，难免出现歧义或抵牾之处。

斯大林曾指出，“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的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共同体”。斯大林在这里指的民族是“现代民族”，它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即资本主义在同封建制度作斗争时形成的。他说：“民族不是普遍的历史范畴，而是一定时代即资本主义上升时代的历史范畴。”在《民族问题和列宁主义》一文中，斯大林再次谈到现

^① 路易斯·I·森德尔：《民族主义的意义》(The Meaning of Nationalism)，新译西 1954 年版，第 29 页。

代民族的形成：“世界上有各种不同的民族，有一些民族是在资本主义上升时代发展起来的，当时资产阶级打破封建主义和封建主义割据局面而把民族集合为一体并使它凝固起来了。这就是所谓现代民族。……这种民族应该评定为资产阶级民族，例如法兰西、英吉利、北美利坚以及其他类似的民族就是这样的民族。”^①

这里，我们所讨论的民族就是这种现代民族。如果从现代民族的意义上去理解把握民族，我们不仅要注意到民族的血缘、地缘、共同的语言等客观存在的“客体”方面，还应该看到民族作为一种自然的和社会历史发展的产物，在这个过程中民族共同体成员对他们自身作为一个整体民族的认识。只有当他们通过一系列的社会体验后，自身认识到他们是一个“民族”时，民族才会产生。所以，民族的形成不仅包括共同的血缘、居住土地、语言等自然共同体的方面，还理应包括这种对自我同一性的认识。如果他们缺乏这种自我认同的同一性，那么他们就无法是民族共同体，而只是一群人，或是部族。

这可以从西欧现代民族产生的历史进程中得到验证。在西欧前资本主义社会中，就社会阶级结构来说，存在着互相隔膜的三个等级：贵族、城市工商业者、农民，这个阶级结构是垂直的、隔离的，互相间不能流动和位移，他们之间更是冲突与对立的。在经济结构上，自给自足的经济占主导，全国分裂成为零碎的封闭的地方区域经济。这些就导致了整个社会流动缓慢，进而造成整个社会不同等级，不同区域的巨大差异和对立，这是一个“异质性社会”。此时，居住于其中的人民并未形成为一个“民族”。因为各等级、团体和人民之间的缺乏沟通与存在着的差异无法使他们能跨越这些异质而结成一个牢固的“同质”共同体。随着资本主义的兴起，社会流动的加快，传统社会结构不断被摧毁，社会成员也逐渐摆脱了狭隘的地理

① 《斯大林全集》第 11 卷，第 288 页。

空间、个体经验和社会与生活团体的束缚,也就是说,“异质”成份在不断缩小,“同质”成分在渐趋增加。在这样的“同质”水平上,社会成员的团结感和连带感明显增强,并且终于意识到他们是一个有着共同血缘、语言以及利益等特质的社会集团,而这些特质又是有别于其他集团的。于是,这个集团便成为一个稳固的共同体——现代民族。所以,达意奇认为:“民族即是一个民族或若干血缘因素,在社会动员中递嬗的结果。”^① 同样,民族也不完全是一种血缘文化的共同体,仅只体现反映出文化属性,它也具有其政治属性。

所以,从民族的形成过程来看,一些特定的血缘集团,在特定的领土内,其成员随着互相交往的扩大和经济文化的发展,逐渐认识到自己本身的这些共同特质。在这种共同意识的作用下,原先松散的血缘集团这个自然共同体逐渐扩大凝固为稳定的民族共同体,并且每个成员都对这个共同体有着强烈的归属感。因此,民族的形成,既有客观的一面,又包含有主体意识的一面。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认为民族是具有相同血缘,共同的心理文化活动和生活方式,共同的经济和政治生活,并对这个共同体有着认同感和归属感的社会共同体。

民族的形成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进程。在这个历史进程中,每个民族形成产生了一种特定的共同观念、心理、行为、风俗习惯等特质。每个民族都有着与别的民族不同的特质。这种民族特质也被称为民族性。这是一个民族的精髓之所在,并决定着这个民族行为方式等方面的潜在基因。民族性在其生成后,其基本的、或最本质的“原生”印记将不会改变,这也是区别不同民族的标志。当然,任何一个民族在其历史的不断发展中,也会随着社会的发展,社会和自然环境的改变而改变其一部分特质,生成一些新的特质。每个民

^① 达意奇:《民族的成长:一些反复的政治与社会整合模式》,载《世界政治》1953年第5卷,第2期。

族的民族性不仅规范和决定着整个民族的行动,而且也成为民族主义的渊源和根基之所在。

在对民族主义研究中,我们首先必须区别“民族”(Nation)和“国家”(State)这两个概念。民族主要偏重于心理文化概念,国家则主要是政治单位和政治法律概念,它是具有一定的人口、领土,具有完备的法律,建立起自治政府即拥有主权的政治单位。但民族与国家之间又有密切的联系,其关系较为错综复杂,有的是有民族而无国家,也有一国中存在着多民族,即多民族国家,只有当民族与国家两者合为一体,即国家内只有单一的民族,国家的领土界限与民族居住地范围相同,而且文化与政治已经逐渐融合,这种国家,我们才称之为民族国家(Nation—State)。正是从这个意义上,“Nation”也被称为“国家”。民族的形成与国家的形成并不一定同时并进,有时民族先于国家而形成,并在以后的发展过程中创立了国家;有时国家先形成,再运用主权国家的政治力量创造、形成民族共同体,二战后一系列非洲国家获得独立后所进行的国家建设而创造出的近代民族便是如此。当然,民族的形成与国家的创立也可以同时并进,如西欧诸国。这些国家在形成近代民族的过程同时,也建立起了近代主权国家。这时,民族与国家同一,也即为“民族国家”。这里,我们所要研究的民族主义,正是这种在近代民族与国家融合而成为近代民族国家过程之中所产生的近代民族主义。

“民族主义”(Nationalism)这一词汇最早大约出现于 15 世纪初期莱布茨格大学的校园里,围绕“波希米亚人”和“非波希米亚人”的“出生地”(Nations)问题曾进行了一场学术争论。争论中,双方使用了“Nationalism”这个词。当时使用这个词的含义非常狭窄,只是意指莱布茨格大学的教授为了保卫相同出生地同胞的共同利益而组成的联合组织。17 世纪这个词汇被禁止使用。在法国,1798 年阿贝·巴内尔第一次使用了这一词汇,但直到 19 世纪早期这个词仍极少有人使用。在英国,它第一次出现于 1836 年编纂

的《英国牛津词典》，被解释为一种学说，意为特定的民族是神造的客体。1844年，它的意义等同于“集体本位主义”(Collective egotism)，并与“民族性”一词同样具有“民族热情”(National fervour)和“民族的独立存在”(National individuality)的含义。

现代学者在对民族主义的研究中发现，给它下确切的定义是困难的。^① 美国学者海恩斯针对这种情况谈到：关于爱国主义、民族性和民族主义的历史和属性的系统和总体的研究，在任何语言中都不存在。^② 这种研究的困难在于，一是在过去不同的时期，民族、民族性、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这些词汇在使用时其含义常常被混淆，同时，民族和民族主义是历史运动过程中的现象或产物，这也增加了研究的难度。尽管如此，很多学者仍从不同的角度努力探索民族主义的准确含义。由此，使得民族主义的含义众说纷纭。

1977年版《大英百科全书》对民族主义这样定义：一种思想状态。它认为每个人对民族国家怀有至高无上的世俗的忠诚。^③ 科恩也持这种观点。他认为民族主义是一种思想形态、一种积极意识，它是对民族国家的一种忠诚。从很早起，人们就存在着自我意识(Ego-consciousness)和集团意识(Group-consciousness)，随着文明的发展，集团数目越来越多，到近代形成民族和民族国家以后，所有的人也就形成对它的共同的忠诚。^④

卡尔顿·J·H·海恩斯曾写道，民族主义这个词出现在欧洲之后，大致有四种含义：第一，作为一种历史进程的民族主义，在这个进程中，民族主义成为创建民族国家政治联合体的支持力量，第

^① 路易斯·I·斯奈德：《民族主义的意义》(The Meaning of Nationalism)，拉特哥斯大学出版社。

^② 海恩斯：《民族主义论集》(Essays on Nationalism)，麦克米兰出版公司1926年版，第2页。

^③ 见《大英百科全书》(Encyclopaedia Britannica)1977年第15版。

^④ 汉斯·柯恩：《民族主义观念：它的起源与背景研究》(The Idea of Nationalism: A Study in Its Origins and Background)，纽约1946年版，第12页。

二,作为一种理论的民族主义,根据这种观点,民族主义是提供给实际历史过程的理论、原则或观念;第三,民族主义包括着一种政治行动,如特定的政治党派的行动;第四,民族主义是一种情感。意指一个民族的成员对本民族国家有着超越于其他的忠诚。海恩斯自己认为,民族主义是两种非常古老的现象——民族性和爱国主义的一种现代混合和夸大。^①

约翰·布勒伊不同意把民族主义视为一种思想状态,作为一种民族意识的表达,作为政治学说和代表着某个民族集团的利益。他认为,民族主义是一种政治形态,它指寻求和掌握国家权力的政治运动,并用民族主义为理由去证明这种行动的正当性。^②

埃勒·凯杜里认为民族主义是一种学说。这种学说认为,人类自然地分成为民族,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特质,只有民族的自我政府才是合法的政府。因此,民族主义就成为决定一个人民联合体拥有一个排它性政府,和操纵掌握国家合法权力的标准。由此,他认为民族主义的出现是一种新的政治类型。^③

著名史学家乔治·P·古奇把民族主义称为“一个民族的自我意识”。他认为,民族主义的中心是团体意识,即热爱我们所属于的共同体,并决定他们将作为一个国家而存在。民族主义是一个民族(潜在的或实际存在的)的成员的觉醒,这种觉醒是与实现、维持与延续该民族的认同、整合、繁荣与权力的欲求结合在一起,它作为一种意识形态,是指一种心态,即一个人以民族作为最高效忠对象的心理状况,它包含着本民族优越于其他民族的信仰。^④

综观以上定义,我们认为,一般而言,民族主义是建立在民族

① 海恩斯:《民族主义论文集》,第6页。

② 约翰·布勒伊:《民族主义和国家》(Nationalism and the State),曼彻斯特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3页。

③ 埃勒·凯杜里:《民族主义》(Nationalism),纽约1901年版,第9页。

④ G·P·古奇《民族主义》,(Nationalism),纽约1920年版,第5页。